

潮头拾贝 |

潮头品茗 |

有的词不能轻易说出(组诗)

■ (河北)林荣

冬日残荷

静默的小天使
冰湖她知道她弯月形的秘密越来越冷了
那人和光明的事物还没有来
她耐心地,静静地
等终有一天,省略前奏
阳光会突然照亮,她单薄的小身体

雨蝶

雨声滴成了忧伤的乐音
滴成了泪水的痕迹两只蝴蝶在雨中复活
而爱情是否存在,是不是一种不可言说的真谛飞翔的雨蝶
一只叫做:生死相依
一只叫做:不离不弃
作为爱的灵物,他们使活着多了一重意义

指南针

马车远去,在太阳落下的地方
她丢失了祖母的玉镯
雕花木椅碎裂在地
夜霜的气息滑过脸庞
她赤着脚,在凌乱的草木和倾倒的瓦舍间游荡
捡拾一枚又一枚散落在地的
枯萎,和静寂有走夜路的人向她问路
她说:指南针丢了,我也是个
失了方向的人

冷秋

碾压的车轮,麻木的稻草人
列队走向冷秋的归宿地十月,从腐烂的根部
爬出来,簌簌一枚小小的果子

“我已经不记得肇事的是亚伯还是该隐。”

当她抄下博尔赫斯的诗句
那枚果子,已无从寻觅

有的词不能轻易说出

一只蚂蚁
从背后,踢开另一只蚂蚁
它比它的同类更不能忍受洞穴外的喧哗

濒死前的寂静

柿子红了

周围是安静的山林、灌木、灰白的岩石

柿子红了
金色的果子,圆润,静美
两只鸟儿飞过柿树
鸟鸣在左
鸟鸣在右
在简单的满足和小小的目标里柿子从枝上悄然落下
鸟儿飞远,不见了踪迹

燃烧的冰

灵魂选择自己可心的伴侣
穿透冰层,两株芦苇依偎而立我俯下身,吻了它们
不为所动的美白茫茫的冰。无边无际
伸出手,我触到了
火

红苹果

在手为握,在心为念

我用一把好看的刀子
切开它
分给你——漩涡般动荡的红艳
分给孩子们——暖色的静和美“禅里无机”,我如果这样说苹果,说生活
你和孩子们是否信我

修辞

花凋谢
叶子也在落大街上的人群——广告墙上的蝌蚪
复印机不停歇地工作穿过护栏,熟悉的陌生人握手,寒暄
他们灰修修辞却不得不
动用修辞:

昨夜新铺的红毯,被一层厚厚的大雪覆盖

我走在他们
没有发现的小道(外二首)

■ (四川)马道子

我走在他们没有发现的小道

河坝已经空了,没有了帆船
没有了河坝,没有了青草
没有了卵石,没有了只有匆忙的人流,轰鸣的汽车
喧闹持久,我们管动态的影像叫繁荣
此刻的文字和雨天一样,错乱而迷离一辈子站在八濠山,我不鲜亮
仿佛水中的石头,不问出路
仿佛精致的瓷器,不说归途

身世如草木,水流锐利

我只抓住了,渠江中的一点星光
照亮人世,走在他们没有发现的小道

这条大河,装满深爱

现在,是秋天的早晨
我想起昨夜的梦,如薄雾丝丝缕缕
仿佛天涯,跑出的那匹马
在说不清的夜里,溅起幽蓝的光
只知道人生,太多的已经忘记
抱头痛哭的,是岩浆
不可知的未来,涌入了新鲜的大河
在回家的船上,没有安排
也没有缘由,就是突然的想法菩萨心肠,来自众亲
三朵昙花,还在梦中
含着露水,即将滚下来
给我最后的安慰,让群山倾斜
那一滴滴简单的爱,很微弱
叫醒我,打上命运的行囊
那么苦,那么咸
一条短短的路,走了一生比如这条大河,装满深爱
我在上面,无法睁开眼睛
收藏金子一样的光芒,和拥抱
风中轻轻地幸福,我只能睡去
忘却千里的孤独,以及随波逐流
不让一河流水照见,一张枯黄的脸
那个遗憾:没有兑现的诺言
我们永生不见,就是为了遥望你的背影船头的雾在坠落,在消失
幽静的水之岸,有很多的弯
弯处有很多的木楼,很多的尘埃
一切有些距离,我看见太阳的镜子下面
有很多人,流着泪水
有我的情敌,也有我的姐妹

致纤夫

一条蜿蜒的大河,长不过你的一根纤绳
你一生与大河打赌,输了长河落日
输了万家灯火,输了春夏秋冬大河一直醒着,爱恨交织
波澜壮阔的是星空,和遗忘的弯曲,火焰
你一直醒着,潮起潮落如一坛原浆疗伤你的剧痛,用一滴汗水消毒
不忍人们看见,失传的帆影
不让人间听到,血色的号子你拉住沧桑,忘记了微笑
你拉住迷茫的灵魂,穿过了所有崎岖
使一条大河的波浪,璀璨无比你的苦难与水有关,注定一身是水
你让星光流泪,原浆流泪
潮起潮落成了泪,火焰成了泪

你赢了一条蜿蜒的大河,赢得了拉住的时间

与影子同行(外一首)

■ (四川)李晓黎

夜,我与影子同行
习惯了独自行走的缓缓速度
胡思乱想着另一个灵魂存在
就像在虚无网路上
等待一系列病态文字走进电影院看一场看不懂的电影
四处张望
眼里折射出他们的专注陶醉
我只有逃离依旧邀约影子同行
依旧是缓缓的、缓缓的步伐我看不见雨落下来的声音
听不见樱花树叶落下来的声音
风吹过 我看不见
车来车往 我看不见
只有往事在心中东奔西走
层层回响

凌晨1点45分

子夜12:45
我还没进到瞌睡虫
最后一个微友也熄灯了
只有对面楼上那三盏灯还在陪着我那只黑猫又来了
葡萄身躯 蹑手蹑脚
它总想着院子里那只鸚鵡
有一天能成为盘中佳肴隔壁的老俩口还在聊天
他们好像有说不完的话
小孙女长高了该买新衣服了
明天中午吃蒜苗回锅肉隔墙的小区 有谁走过
一辆被主人宠坏的电瓶车
磕磕碰碰 又在嚎啕大哭
估计五楼的大爷又要破口大骂了儿子突然坐起身来
叽哩哇啦说了一大堆儿童国语言
然后 继续他的美梦凌晨1:25
我紧了紧身上的睡衣
一阵风吹过
我听到院子里桂花树
骨头烂进泥土的声音
离天亮还早
我想出门去看个究竟
不料,谁家的鸡开始叫了

去冬,谷子,惊蛰

■ (湖北)早布布

谷子是去冬留下的
惊蛰是去冬留下的
父亲是去冬的
去冬使一些事物成为粗糙而缄默的谷粒
父亲在去冬的谷粒里打盹、守望当惊蛰的雷声
滚过春日的天空
荒凉的山岗捧出嫩黄的心跳父亲走出谷壳
他在季节的开端萌芽
在季节的终端枯萎
完成一颗谷粒对季节的尊重

秋天的滋味

■ (江苏)刘放

秋天来了,从立秋处暑的虚张声势,到白露时的“秋老虎”一一遁迹,再到秋分的螃蟹红彤彤爬上桌,秋天这才是真来了。

其实秋天的况味,不只是从自然中能领略,从自身周遭的境遇,从自己言语心态或步态的细微,也都是可以感悟的。

作为一个半路出家的新闻人,新闻龄已三十有三,退出舞台无疑是倒计时,我就感觉自己已然踏足在职场的秋天。“自古逢秋悲寂寥”倒也未必,铁打的营盘流水的兵嘛,有进必有出,是人都难免会生老病死,没有谁能一生都是职场的“不倒翁”,何寂寥之有?反倒能细心体味生命历程,感受到以往所不可能滋生的心境,不可能出现的作为,感觉出异样的滋味,几可比拟首到某某著名风景区,堪称有趣。

譬如,年轻时候上班,匆匆忙忙到单位,几乎无暇看单位的门楣模样,更不会看出办公桌和办公椅似乎有一种与自己对话的情状。那时,完全是一溜烟冲进,心里盘算着该去哪里采访,会遇到什么样的人。也许还没有顾不上吃早饭,就从包里掏出一个面包,猛啃几口,再歪着脖子咕咚咕咚灌几大口瓶装西望。

但临近退休,就大不同了。进单位大门,会感觉到有一种做客的感觉,宾主彼此都挺客气。以往有一种说法,员工就是单位的主人,但随着老境的临近,会不知不觉忘记了过去的身份,认领了新的身份,并自语:自己怎么可能是主人呢?分明是客人嘛!单位是东家,是自己的衣食父母,收留和帮助我们自己养家糊口。老了,就不可能总让主人留客了,感谢东家的仁厚,让咱谋职这么多年。甚至翻看报纸,看看报眉,也有一种双方观望、彼此欲语的感觉。而办公桌和凳子,就像与自己一同征战多年的战马,也是有生命的,能感觉到其屏声静气随时等待招呼的律己模样,一种站好最后一班岗的职业操守。

就想起自己曾经写过的小文《深情一吻办公桌》,深感外人看来讶异的举动,其实并不矫情。咱没有姚明的篮球,没有刘翔的跨栏,能表达感恩和不舍的,只能是寄托伴随自己的办公室及其用品,桌子或者椅子,用咱吃饭和说话的部位,来表示一番亲近和感激。

还格外的敏感。身边年轻人随便说一句话,临近退休的人会翻过来覆过去地再三品味,是不是与自己有关?是褒还是贬?自己该



秋天的两片叶子

■ (四川)霁虹

通知的时候,不与友人们把盏言欢,把一个夜晚,把一个季节喝醉呢!

回想人生,三十七岁的我,快要步入不惑之年了,如果我生活在古代,与苏东坡老先生在一起,那么,三十六岁就该说:“老夫聊发少年狂了”。现在我们尽管把青年的岁数往后推了许多,但是,我固执地认为,如果说人是一棵树,人生四十,就是开始掉落一片、两片秋叶的时候了。不要恐慌,秋天离冬天还远着呢。你落下的这一片两片以至今后落下的更多的叶子,那可是在秋光里舞蹈的金色的蝴蝶,那是你的一种思想,那是你的一种超然、一种轻松、一种放下。那一片两片的,可能还是闪光的金子,尽管它买不回逝去的光阴,但是,它是你闪光的经历,它是你留给后代和亲人的一份宝贵财富。

那一片两片地落下来的叶子,是季节问候大地的语言。一棵树,在那一个时段里,总要用那么一种方式,与土地倾心交谈。那是树对于土地有了更深的理解,那是树更深刻地感悟了生命。而人,到了这个年龄,无论是为人父、为人子,都有了一种更宽广的胸怀,更多地愿意靠近别人,更多地愿意站在别人的立场思考,更多地愿意交流,更多地愿意给予,更多地愿意承担。

秋天的天空是那么的高远,秋天的土地安静、平阔,秋天的一切是那么纯真,那么透明,那都是因为秋天的大地上站立着许多树子,像回归田园的英雄一样安静地伫立着的树子,它们让秋天显现了博大和宽广。

在那一座老四合院里,飘飘而下的那两张叶子,是阳光和季节合成的金属的语言,记录下来,是两行多么美丽的诗句。



醉书

■ (四川)许永强

爱喝酒的人常常喝醉。其实不仅酒使人醉,美的绘画和音乐也能使人醉,同样好的书籍也能让人醉。

读书之醉大致有三种境界:微醉、大醉、半醉。微醉者就像爱喝酒又喝不多的人,喝个三杯五杯便呈醉眼朦胧之态,所以不敢多喝。即便如此,也是没喝上几口就满脸通红,话也就多了,没遮没掩。所以读书到“微醉”的人总爱对别人说:我又读了多少本书,某某书是如何如何深刻多么多么感人,某某书我已读了多少多少遍。如是你随便问几句话书的内容,便幸得他马上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可你再深问几句其他什么,他便有些答非所问,王顾左右而言他了。微醉的读书人读到兴头上,往往还会铺纸写诗或读后感什么的,以为日后必有大用,但未写几句便丢下笔,合上书,得意洋洋地哼着小曲,倒在床上,片刻功夫便进入梦乡。

而大醉的读书人,则如久未闻酒香的“酒鬼”,一见好酒,便扑了上去,忘乎所以,毫无节制,一杯接一杯,东倒西歪中

还不叫喊:拿酒来!好酒好酒!读书读到大醉者,常常“雪夜书千卷,花时酒一瓢”,一曝十寒,醉态百出,一会儿痛哭流涕,一会儿哈哈大笑。正如明代学者李贽所言:“读书伊何?会我者多,一与心会,自笑自歌。歌吟不已,继以呼呵,涕泗滂沱。”如此“笑歌呼呵,涕泗滂沱”,很让旁人邻里怀疑这个人是否神经出了“毛病”?大醉者读《基督山恩仇记》,就要独闯大海中的孤岛挖宝;看武侠小说,便约人奔峨眉、少林寺,见了人就大讲特讲书里的“新闻”和“理论”,也不管你知道不知道,爱听不爱听。对读书大醉之人,你最好不要对他所读之书及“理论”提出半点异议,不然他和你没完,非脸红脖子粗地与你争个高低输赢不可,你一看他这架势,说:算了,我们别争了,没意思。可他偏不依,非得让你说“清楚”不可,不然就不让你下班和吃饭,真是岂有此理!

半醉的读书人,颇像高品位的饮酒者,虽极有酒量,但从不乱喝狂饮。饮酒很有讲究,酒要佳酿,时需良辰,甚至对环境的心境也很注意。或“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或与好友知音青梅煮酒,把酒临风。浅斟慢品,韵味渐浓,终至微醉,似醉非醉,似醒非醒,妙景如歌,好不快哉!读书人在夜阑人静之时,泡上一杯香茗,让书香与茶馨相融清腹,一起在台灯柔和的光线里袅袅飘升。这时候书读至半醉,身不由己,随书里的哲人漫游,得书中之真谛。于是乎,浮想联翩,美景叠出。若与人交谈,书中精神融会贯通,变成自己的语言,举一反三,纵横捭阖,妙语连珠,引人入胜。你能理解领会,他不显得自满;你表示不屑,他也不气馁。读书读到半醉,往往容光焕发,心旷神怡,书中深情美景哲理情思,如梦似幻,美不可言。这真是一种美妙的享受呵!



本版稿件在(大周末)网(http://www.qxhx.org.cn)和《潮头文学》公众号同时刊发

